

#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公开、公正、客观的原则，对公司有关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 一、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

根据公司提供的董事候选人张为忠先生、赵万兵先生的简历，未发现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、《商业银行法》第 27 条所规定的情况，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，具有履职所需的相关知识、经验及能力。综上，我们认为董事候选人张为忠先生、赵万兵先生的任职资格、提名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提名张为忠先生、赵万兵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关于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

根据公司提供的康杰先生的简历，未发现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、《商业银行法》第 27 条所规定的情况，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，具有履职所需的相关知识、经验及能力。同意聘任康杰先生为公司副行长。

独立董事：王 喆 蔡洪平 吴 弘 孙立坚 叶建芳

2023 年 9 月 8 日